12月 宿舍以生理性別分宿

來看看大家對於「宿舍以生理性別分宿」抱持怎樣的看法吧!

學生匿名發表〈大學宿舍應開放男女混宿〉

我認為宿舍應取消以生理別分宿。當今世代,性別已不是非男及女的二元分類,而有諸多跨性別者存在,若宿舍仍堅持以性別進行分宿,將剝奪跨性別者之性別認同與選擇權利。另外,宿舍之本質意涵乃是暫時之居所,即是旅居外地之遊子暫時的家。以此觀點觀之,將一個人的家以性別區分其中之成員,實為荒謬之舉。

有人認為,男女混宿,則兩性在宿舍內可能發生性行為,亦可能造成生活上之尷尬與不便。我認為,皆不足以構成男女分宿之理由。其一,住宿者逾期宿舍內之行為,只要不違法或違背公共秩序善良風俗,外人無權干涉。大學學生,多已達性行為之法定年齡,宿舍內發生合意之性行為,掩門為之,既不違法,亦不違背公共秩序善良風俗,何須限制?至於在宿舍內與未達法定年齡之性行為,抑或違背意願之防礙性自主行為,則應以刑罰處罰之。僅因這些少數性犯罪案例而全面強迫男女分宿,不僅對跨性別者不利,亦侵害所有住宿男女之人身自由,因小失大,不符比例。其二,對於男女同宿而感到尷尬、生活不便者而言,開放男女同宿,並未強迫與異性同房而居,何來不便?至於與異性同鄰而居,則是每個人居家皆可能遇到之情況,又豈會因為在宿舍中而有所差別?故堅持大學男女應當分宿之論點皆是不攻自破的。

基於以上理由·我認為大學宿舍應取消以男女性別分訴。堅持男女分宿·實是對學生權利之嚴重侵害·亦無法達到任何利益之目的。呈請有關當局審慎思 考相關政策·開放宿舍男女混宿·以求學生權益之最大化。

學生匿名發表〈有條件支持不以生理性別分宿〉

以下提及之性別皆為生理性別。

我認為「宿舍以性別分宿」最大的好處便是「自在」‧意即不必顧及社會上對特定性別的觀感。此外‧由於大多數人為「異性戀」者‧在異性面前多半會 想維持形象‧依性別分宿可以讓人不必在乎他人眼光。例如:可以將貼身衣物晾在曬衣間‧或是短暫著貼身衣褲出房門‧不必擔心造成其他性別者的不 續。

第二個好處是「安全感」。統計上來說,與「性」相關的案件,受害者大多是女性。若依性別分宿,女性可以較不擔心被偷拍、性騷擾或是更嚴重的性剝削;男性也不用擔心自身因為衣物穿太少,或是有其他行為而構成性騷擾。因此,我認為分宿對身體與隱私提供的安全感,是「不依性別分宿」所無法建立。

第三個好處是「方便管理」。通常相同性別者的生理需求較雷同,且由於受到主流社會文化影響,關注話題與議題會較相似。若依生理性別分宿,同寢室者可以因為有相同話題,而營造較好的寢室關係;各宿舍也可以依照社民需求提供服務,例如:女宿提供衛生棉、男宿提供小便斗等。

然而,現有的分宿機制無法滿足「每個人」的住宿需求,於是有些學校推動混宿,目的是為了滿足不適應現有分宿機制者。然而,有混宿需求者目前為少數,在考慮到其需求的同時,也需要顧及大多數人的需求。不過,討論此讓題應避免多數暴力,少數人的需求也應受到尊重,因此我支持在「學校宿舍空間足夠」的前提下,設立「不依性別分宿」的宿舍,以滿足所有住宿者。然而,若無足夠空間,或是有需求者過少,則維持現有的依性別分宿機制。

「宿舍以生理性別分宿」議題簡介

CONTACT US | mingzhu112team@gmail.com



